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原名：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1229)

26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啟

- ※※※※※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
- 1. 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www.stockvote.com.tw)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 2. 股東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且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 3.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另行公告。
- ※※※※※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會各項之目的，在本會各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就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給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產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民國109年6月23日上午9時整假桃園市楊梅區富豐南路12號1樓舉行本公司109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 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查核108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本公司108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 108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提請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 提請承認108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 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討論案。2. 本公司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討論案。3. 本公司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討論案。(四)臨時動議。
- 二、盈餘分派主要內容如下：(一)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1.6元。(二)股票股利：盈餘轉增資176,758,374股，每股配發股票股利1.6元，即每仟股配發160股。
- 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
- 四、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9年5月22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9年5月23日起至109年6月20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七、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八、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啟
(原名：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1聯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蘭字第008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第2聯

109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9年6月23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致
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常會
(原名：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蓋章處

109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9年6月23日上午9時整
地點：桃園市楊梅區富豐南路12號1樓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第3聯：親至股東如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

請貼郵票

市縣

區鎮鄉

村

街

巷弄

號

之

(樓)

號

號

號

號

第1聯

聯華實業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6

1000-08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Form with fields: 戶名, 戶號, 26, 聯華, 說明事項, 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 郵局, 存簿(冊), 700, 局號, 帳號.

※貴股東如新增或變更匯款帳號時，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第2聯

委託書填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大會使用委託書規定辦理。
二、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三、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五、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六、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第3聯

委託書表格，包含委託人(股東)欄位、簽名或蓋章欄位、受託代理人欄位、戶號欄位、姓名或名稱欄位、地址欄位、委託日期欄位。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